

有一个闷骚的男朋友是怎样的一种体验？

去水上乐园，我被浪打得站不起来，只能挂在他身上，却发现他流鼻血了。

我以为是我撞到他鼻子，结果人家默默给我递过来一条浴巾。

这位爷说的应该是，我把浴巾披上，他流鼻血这毛病就好了。

1

我们是怎么遇见的，还要从我莫名其妙捡了个大儿子开始说起。

走在街上，被人死死抱住小腿叫妈妈时，我是有些蒙的。

我连男朋友都没有，哪来的儿子？

低头看看，面前的小家伙奶呼呼的，细腻白净的小圆脸，让人忍不住 rua 一下。

心一软，母爱瞬间泛滥。

我揉了揉他蓬松微卷的头发，蹲下身来，用尽可能柔和的声音问他：

「小朋友，你家里人呢？」

他撇撇嘴，努力挤出几点泪花：「丢了。」

丢了？

这……

我正犹豫着，要不要把这个小宝贝送去警局时，忽然有人跑到了我面前。

「小宝！」

这人低喊一声，声音出奇好听。

我下意识地抬头去看——

嚯。

真真是个人间宝藏，每一个棱角都长在了我的审美点上。

男人西装笔挺，身形欣长，与街上行色匆匆的人们相比，分外显眼。

但是，有点可惜，这么优质的男人，居然已经当爹了。

我暗暗叹了一口气，握住小男孩的手：「他是你爸爸吗？」

男孩摇摇头。

好家伙，长得这么帅，居然还是个人贩子！

管他帅不帅，我瞬间警觉起来，把小家伙往身后一护，板着脸看他，「他叫什么？」

男人似乎愣了一下，然后老老实实在地回答：「程以叁。」

乘以三？？

这名字倒是够随意。

我转头看向身后奶呼呼的小家伙，「你叫乘以三？」

小家伙点点头。

「你不是说，他不是你爸爸吗？」

「是啊。」

小家伙看着我，眼睛眨啊眨地：「他不是我爸爸，是舅舅。」

说着，人小鬼大的家伙还特意强调了一下：「是单身的舅舅哦。」

单身，舅舅。

这四个字，深深刺激着我的神经，

我点点头，然后在小家伙肉嘟嘟的脸上 rua 了一下，「叫妈多客气，宝贝乖，叫舅妈。」

小家伙也给力，当即便脆生生地叫了句舅妈。

舅舅：「……」

我用余光打量了他一眼，却见那张好看的脸上满是无奈。

「好了。」他出声，拉住了小家伙的手，然后抬头看我，「刚刚，谢谢你了。」

说着，朝我点点头，拽着小家伙从我身边走过。

真是不解风情。

小肉团子都叫舅妈了，他却连个联系方式都不留。

我皱皱眉，原本还犹豫着要不要把他叫住，看了一眼时间却放弃了。

算了，上班马上迟到了。

叹了一口气，我把这段湮灭在摇篮中的艳遇抛在脑后，穿小巷抄近路小跑着去了公司。

然而。

在一楼大厅等了两波电梯后，我遇见了两个人——

乘以三，和他那个帅气的单身舅舅。

「舅妈！」

这小家伙格外给力，一见面，便奶声奶气地吼了一声，然后一路飞奔，扑进了我怀里。

我下意识地伸手接住他，心里还有点纳闷，难道，我身上有一种母性的光辉？

不然怎么这么招小孩子喜欢，先是认错人叫我妈妈，后来又一口一个舅妈的。

我正想得出神，面前忽然停下一人。

是小舅舅。

他高我许多，低着头看我，「孩子小不懂事，你别介意。」

「当然不会。」

我盯着他的眼睛，故意撩他，「有这么帅的舅舅，哪个姑娘被叫舅妈都会开心的。」

一秒，两秒，我等着他的反应，然而——

这人只是轻飘飘地移开了目光，居然一个字都没接。

我讪讪地转过头，有些尴尬地看向了别处。

虽然两次遇见挺有缘的，但是，可能也是段孽缘。

要么是我魅力太浅，要么，就是这人太不解风情了。

可是，我看了一眼旁边玻璃门上我的倒影，前凸后翘，应该还没有那么不堪。

嗯，是他不解风情实锤了。

幸好，电梯门很快打开，我拎着包勉强挤进了电梯。

我们这栋楼的，挤电梯一个比一个厉害，那对舅甥俩没挤进来，安静地站在电梯门口等下一趟。

电梯门关上的那一刻，我似乎看见乘以三拽了拽他舅的裤腿，恨铁不成钢地叹了一口气：

「舅舅，给你机会你不中用啊！」

「……」

电梯很快运行，也将那一大一小的对话彻底隔离在了电梯外。

下电梯，我匆忙赶去打了卡，还好，还差一分钟迟到。

时间刚刚好。

我慢吞吞地走到桌前坐下，给我的小绿萝浇浇水，然后打开了电脑，准备先摸一会鱼，来两把蜘蛛纸牌。

真是奇怪了。

我竟然满脑子都是那个小舅舅帅气的脸，玩个纸牌，看排面上的蜘蛛都像他。

见了鬼了。

不知道为什么，细细想去，我竟还觉着这人有点眼熟。

我开始努力地回想，究竟在什么地方见过他，在公司？在商场？在小区？

似乎都没有。

百思不得解，我便也没再多想了，可是，我没想到会在半小时后再次遇见他。

而且，这次是在会议室内，我们面对面地坐着。

当然，他身边还坐了那个小奶包，鼓着一张小肉脸，笑嘻嘻地看着我：

「舅妈，你未来老公给你送钱来了！」

我：「……」

小心翼翼地看了一眼小舅舅和我们老板的脸色，我在心里暗叹，这话可真不敢乱说啊！

谁能想到，乘以三的单身小舅舅，居然是我们公司的大客户。

这特么不是舅舅，是金主。

2

抬头的瞬间，刚好对上了小舅舅的目光。

一紧张，我忽然就想起了这位大客户的名字——

程萧。

原来他就是程萧。

奇怪，这舅甥俩怎么同姓？

当然，这并不是我该考虑的事。

我该考虑的是，这位金主为什么会指名道姓，要我来负责接洽这笔订单？

这么大的单子，让我这个刚入职的小透明有些瑟瑟发抖。

更让我好奇的是，不过是让这小肉包叫了我两声舅妈，这位爷是怎么在半小时内查出我身份的？

可老板并不给我思考的时间，他揉着下颌，若有所思地在我们三人身上来回打量着，然后笑道：

「程总，咱们潇潇吧是个新人，要是有什么做不到位的，您可别往心里去。」

老板是个老油条了，他笑咪咪地搭着话，实际上一直在盯着程萧的反应。

我也在盯着他看。

却也没见他有什么反应。

程萧点点头，随意道：「没事，自己人。」

自己人？

我被三字惊住，目光一转，却刚巧看见乘以三正托着下巴看我，见我望过去，还朝我眨了眨眼。

不得了。

这么一对视，小家伙干脆起身走了过来，一屁股坐在了我身边，还自来熟地挽住了我手腕，「舅妈，我饿了……」

我哭笑不得，只能低声解释道：「宝贝，我刚刚开玩笑的，你叫姐姐就好，别叫舅妈了。」

我前两月才跳槽来这家公司，福利高待遇好，可不能因为这桩没谱的缘分给搞砸了。

小肉包却像没听见一般，执拗地挽着我的手，顶着一张肉乎乎的小脸抬头看我，又重复了一遍：

「舅妈，我想吃汉堡。」

这……

我求助般看向老板，但这位平日里总是色眯眯看着我的油腻老男人，此刻却无比坚定：

「潇潇，你带程总和小少爷去吃点饭，这两天手里的工作先放放，你的任务就是陪好程总和小少爷。」

这一口一个小少爷，叫得我直心慌。

临危受命，我怀揣老板给的巨款，带着一大一小两位金主出了公司门。

说不慌是假的，之前在街上偶遇，仗着大家都互不认识，我还能对这个外形长在我审美点上的男人口嗨一下。

然而，这人摇身一变成了金主，我可不敢太放肆了。

公司门口。

我站在了小肉包的面前，找准位置替他挡住了阳光，俯下身问他：

「小少爷，那你想吃什么啊？」

我端着笑，尽可能用我最温柔的语气问他。

「汉堡包！」

小肉包朝我眨眨眼，又轻声说道：「我想吃好久了，可是舅舅不让，他说不卫生。」

说着，这位小少爷直接把我推了出去，「舅妈，你帮我和舅舅求情，他会同意的！」

我毫无防备，直接被推到了程萧面前。

这小家伙，人不大，力气倒不小。

没办法，我只能直起身来，面对这位大客户。

「那个……」

我讪笑一声，原本准备好的说辞，却在对上他目光的那一刻，忘得一干二净。

这或许是我见过最好看的一双眼睛。

狭长而深邃，瞳孔是纯黑色的，静静地望着一处时，能够让人轻而易举地沉沦。

我定力不强，愣了半晌才回过神来。

「乘以三想吃汉堡，其实肯德基还不错，要不咱们……」

「可以。」

我话还没说完，程萧便直接点头了。

他静静地看着我，深邃的眸子像是会说话一般，「你想吃吗？」

他居然这样问我。

我权衡了一下，试探性地说道：「我……喜欢吃。」

这是实话，别的女生如何我不知道，起码我是永远无法拒绝炸鸡汉堡小龙虾的诱惑。

当然，火锅烧烤麻辣烫也是我的最爱。

他颌首：「那就去吧。」

应得轻描淡写，没摆一点架子。

我被那双眼看得晕乎乎的，脑子一片空白，直到带着小肉包坐进了肯德基，才勉强反应过来——

搞什么？

老板给我转了一笔巨额经费，千叮咛万嘱咐，让我招待好这一大一小两位财神爷。

我居然就带他们来吃汉堡？

作孽啊。

反应过来后，我蹭地一下抢回了手机——

我原本是把手机递给小肉包，让他线上点单的。

「乘以三，要不咱们不吃汉堡了吧，姐姐带你去吃大餐，好不好？」

点单点到一半，手机被抢走，程以叁愣了两秒，嘴一撇，泪水瞬间蓄满眼眶。

我瞬间手忙脚乱了起来。

这要是把小少爷弄哭了，我的工作估计也就丢了。

「没事。」程萧脱去外套，随意地搭在椅上，「就吃这个吧，他馋了很久了。」

金主都发了话，我当然不会再触霉头了，连忙点点头，把手机又递给了程以叁。

小家伙很懂规矩，没什么奢侈浪费的做派，只点了几样他喜欢吃的。

程萧更是随意，问他想吃什么，他都只会说一句：「都可以。」

这倒让我犯了难。

最后还是程以叁扯了扯我袖口，压低声音说道：

「舅妈，你别问他了，他都没吃过肯德基。」

我飞快地瞟了程萧一眼，却见他轻轻蹙了下眉，没有说话，更没反驳。

了然地点点头，我拿着手机又点了许多。

反正花的是老板的钱。

这会不是饭点，店里人不算多，不过我们来的这家店餐太多了，等了半天才听见叫号。

我匆忙站起身，还没来得及过去，手腕便被人攥住了。

我原以为是陈以叁，没想到，是他舅舅。

见我看他，程萧瞬间松开手，神色淡淡：「我去吧。」

话落，程萧便快步离开了。

一双小肉手拽住我手腕，使劲将我拽了下来，

「舅妈，你坐下，取餐这种事让男人去就好了。」

我被他拽着坐下，心里却暗暗感慨：问题是，你舅舅他不是普通男人啊。

程萧很快端着托盘回来，两个托盘堆得满满当当，还是一名服务员帮他一同端过来的。

「吃吧。」

程萧没什么架子，话也不多，倒还算细心。

把吸管戳进可乐杯里才递给我，番茄酱也替我们挤好。

非常绅士。

是我的理想型了。

只可惜，小家伙机灵又有眼色，可他舅舅不解风情啊。

经过早上那两次吃瘪，我已经不对这位财神爷抱有什么幻想了。

只要能安稳度过这两天，把这一大一小哄得高兴了就行。

然而，我刚咬了一口汉堡，小家伙便语出惊人：

「舅妈，你考虑一下我舅舅呗，只要你拿下他，别说这单生意了，整个公司都是你的！」

3

「咳咳……」

这句话信息量太大，我没反应过来，当即便呛了一下。

几乎是下意识地，我看了看程萧。

这人却没什么反应，反倒是漫不经心地捏起一根薯条，甚至连余光都没看过我一眼。

心里刚刚泛起的几分涟漪，又因着他的举动而湮灭。

我喝了一口可乐，壮着胆子揉了揉小家伙的脑袋。

嗯，头发温软，和想象中的触感相差不多。

吃吧吃吧，你多吃一点，我的工作就稳一点。

一顿饭结束，我松了一口气，本以为可以送走一大一小两位少爷了，可是，却被程以叁眼疾手快地抱住了手臂。

「舅妈，我吃太饱了，想逛一下商场。」

小家伙软着嗓子求我，眼睛一眨一眨的，我竟有点心软。

抬头看向正主，程萧仍旧是那副淡漠的神色，只是轻轻点了下头，「走吧。」

说着，他将我身上的衣服打量了一眼，微微蹙眉：「给你也买一身。」

这……

见他那副皱眉的样子，我觉着，我可能是被嫌弃了。

根本不给我拒绝的机会，程以叁便拽着我离开了。

我以为，应该也就就近去一下附近的商场也就算了，档次不算高，我还可以用老板给的钱抢着替程以叁买点东西，以博小金主的欢心。

然而，程萧带着我上了他的车——

帕萨特。

我挑挑眉，暗暗咂舌，看来老板也不是都喜欢豪车的，程萧就接地气多了。

不过，这车内饰看起来倒不错，想来可能是重新改装过。

为了套个近乎，上车后，我讪笑着没话找话：

「程总，我觉着你和我原来认识的那些暴发户老板们一点都不一样，开车都这么低调。我哥也有辆帕萨特，不过内饰跟您比差远了。」

不过，我这个马屁拍完，车里似乎反而安静了下来。

程萧在后视镜里看了我一眼，如果我没看错的话，他似乎眉眼含笑。

「嗯。」

紧接着，前座传来了他低低的应声。

这时，程以叁扯了扯我手腕，小声说道：「舅妈，这不是帕萨特。」

「这是辉腾。」

「……」

我左看看，右摸摸，只能用干笑来掩饰尴尬，实际上，脚趾都尴尬得抠到抽筋了。

气氛正尴尬时，前面再次传来了程萧的声音：「你喜欢的话，明天我换车。」

???

我有些跟不上他的脑回路，试探性地问了一句：「换什么车？」

这次刚巧赶上红灯，程萧停下车，从后视镜里看了我一眼，眼底不含任何情绪：「帕萨特。」

这，我讪笑了一声，只能囫囵应着：「你喜欢就好。」

说得好像我是老板娘似的。

很快，这辆假帕萨特停在了某商场的停车场内。

这商场我知道，却没进来过，听说里面东西贵得都令人咂舌。

我有点心虚地盘算了一下，也不知道老板给那些转账，够不够给这位小少爷消费的。

尽管做好了心理准备，半小时后，我还是傻眼了。

一是因为这里的東西贵得超出我想象；二是因为，我没想到，这两人居然是来给我买衣服的。

俩人带我进了某间高奢店，程萧只对导购说了一句话：「带她选两身。」

然后便坐在了一旁的休息区，漫不经心地喝着茶。

我被赶鸭子上架，手里塞了两件程以叁选的衣服，硬是被几名热情的导购忽悠进了试衣间。

试衣间内，我悄悄看了一眼吊牌。

恐怖，这一条看起来不算出彩的裙子，几乎要顶上我一年的工资了。

试衣间内，我战战兢兢地换了衣服，生怕哪里不小心，把这看似单薄的布料扯坏。

换好衣服，我深吸一口气，缓缓开门，走出了试衣间。

「那个……」

身上穿着这么贵的衣服，我走路都不太自在，小心翼翼地扯了一下裙角，弱弱问道：「可以吗？」

随着我话音落下，程萧和程以叁同时抬头看了过来——

不知是不是我的错觉，有那么一瞬间，这一大一小两人的眼睛，瞬间亮了起来。

程萧单手抚着下颌，指尖轻轻摩挲了一下，眼底的光也不过昙花一现，很快又湮灭。

沉默片刻，他看了一眼我身边的导购，声音很低：「不用试了，那几件都包起来。」

我：……

这就是传说中，被包养的快乐吗？

4

在我的战战兢兢中，身上穿着价值我几个月工资的裙子，手里还拎着总价抵得上我一年收入的衣服。

我和这一大一小两位金主出了店门。

不是我欲拒还迎，是他们根本不给我拒绝的机会。

我一拒绝，程以叁就以让我老板辞退我为威胁。

小东西人不大，脑子倒是特机灵。

结账时，我是想咬着牙抢着买单的，可是价格实在超出了我的预算，所有银行卡搜刮一遍，都不够买这几件衣服的。

就这，这两人还要带我继续逛，吓得我连忙以肚子疼为由硬生生拒绝了。

这哪是逛街，这简直是在犯罪。

走出商场的那一刻，我一忍再忍，还是没忍住，咬了下嘴唇，慢吞吞地问他：

「程总，您不会是……看上我了吧？」

程萧愣了两秒，然后，如果我没看错的话，他的耳根渐渐泛了几分红。

再然后，他皱了下眉，动作自然地从我手里拎走了购物袋，声音很低：「别胡思乱想。」

轻描淡写的一句话，似乎是否定了我刚刚的问题。

我松了一口气，却又有些莫名的失落。

看着程萧好看的侧脸，我甚至忍不住开始脑补恋爱剧。

如果，其实程萧早就认识我，并且暗恋我……

果然，这种情节只会出现在偶像剧里。

接下来的行程很简单，程萧接到电话似乎还有些私事，便开车把我送回了家。

程以叁原本想跟我回家的，却被程萧塞回了车里。

「你太麻烦了。」

这是程萧对程以叁说的话。

于是，程以叁就只能乖乖地坐在车里，小肉手扒着车窗，说出了一句让我心里一颤的话：

「舅妈再见，明天我们再去找你！」

我讪笑着应了好，心里却害怕极了。

我不该贪图美色的，逞一时嘴快，却惹下了两尊大佛。

心里悔啊。

我站在楼下，用标准的服务式微笑送走了这两位爷，直到看不见车的身影，我才松了一口气。

这一晚，我没怎么睡踏实，看着面前几件标签都没摘的衣服，越看越觉着心里不安稳。

临睡前，我把衣服叠好放回购物袋，打算着明天去看看能不能退掉，能退的话把钱还回去。

总不能让那对舅甥俩把人看扁了，把我当成捞女。

然而——

第二天早上，我是被电话铃声吵醒的。

是一个陌生号码。

我向来有起床气，一大早被吵醒，语气也不太好，凶巴巴地接通了电话：「喂！」

对面沉默了两秒，然后响起了一道好听又略微熟悉的声音：

「我们在楼下等你。」

我们？

我愣了两秒，有点回不过神来。

「你是……」

「程萧。」

程萧？

我揉揉眼睛，大脑渐渐运转。

程萧！

我猛地坐起身来，扫了一眼墙上的挂钟，匆忙跑到窗前看了看。

果然，楼下停着那辆低调的「帕萨特」，车旁，还倚着一大一小两个男人。

我应了一声，匆忙挂断电话，冲进卫生间。

洗漱，换衣服，匆忙撸了个淡妆，我连每早固定的晨便时间都省掉了，匆匆下楼。

我原以为，今天总要开始谈合作了吧？

并没有。

我刚下楼，程以叁便飞扑进我怀里，晃着我的手，说今天让我陪他去水上世界玩。

水上世界？

我有罪。

这四个字传入我耳中的瞬间，我第一时间想到的，竟是程萧穿着泳裤，赤裸着上身的场景。

啧。

我还没来得及说话，小家伙的声音再次响起：「舅妈，你耳朵怎么红了？」

我瞬间回神，心虚地用手揉了揉耳朵，嘴里却不承认，「睡觉压的。」

我渐渐明白，拒绝的话在这两人面前是没有用的。

我几乎是下意识地拒绝了程以叁去水上世界的邀请，却还是在几分钟后，被塞进了车里。

同时，像是有心灵感应一般，我那油腻老板发来了一条微信消息：

潇潇，陪好程总和小少爷，无论程总提什么要求，都想办法满足，不然的话，你就别回来了！

这人打一巴掌，又马上给了个甜枣。

消息刚发过来，又紧接着发了个上万块的转账，美其名曰：活动经费。

铁公鸡难得拔一次毛，我毫不客气地收了，心里却默默地想：

无论程总提什么要求我都满足？那，他要是想睡我呢？

嗯。

我想了想，如果这是真的，好像还是我占便宜了。

不给我胡思乱想的时间，程萧已经驱车离开了。

而且，他们这明显是早有准备，车上早已放好了泳衣游泳圈。

我眼尖地发现，女士泳衣似乎有好几套，犹豫了一下，小声问道：「还有别人吗？」

程萧抽空从后视镜里看了我一眼，「没有，就我们三个。」

「那这些女士泳衣……」

一旁的程以叁却抢着回答：

「舅妈，你不知道，我舅有选择困难症，又摸不准你的心思，就把店里的几个畅销款式都买来了，让你自己选！」

嚯。

我看了一眼面前的泳衣，起码六七套，有钱人是真的任性。

在程以叁的撺掇下，我拿起泳衣看了看，最后选了一套黑色的。

至于原因么，很简单——

因为翻的时候，我发现其中那套男士泳裤就是黑色的。

两个黑色，刚好来个暗戳戳的情侣款。

一路上，因为有着程以叁这个活宝，气氛倒也不算沉闷，很快到了本市最大的欢乐水世界。

买票，入园，我们分别去了男女更衣室。

换好泳衣，我一出门，便看见了门口站着的两人。

一大一小，模样都格外出众，回头率颇高。

程萧手里拎了两个游泳圈，一大一小，下水时，小的游泳圈给了程以叁，大的那个，给了我。

我连忙接过，嘴里道着谢：「刚好我不会游泳，谢谢。」

一行三人下了水，我才后知后觉地反应过来，目光忍不住地往程萧上身瞥去。

嗯，程萧的身材比我想象中还要好得多。

他应该是属于典型的穿衣显瘦，脱衣有肉的身材。

身形高挑，肌肉紧实，透过水面，隐约还能看出他是有腹肌的。

不只是我在看他，周围路过的女生，目光都若有似无地落在他身上。

不得不说，程萧下水后，我们这一片的女生都瞬间多了许多。

没多久，「人工海浪」开启了。

尽管我做好了准备，紧紧扒着游泳圈，却还是被浪拍了个正着，整个人身子一翻，栽进了水里。

几乎是下意识地，我朝着刚刚程萧所在的方向摸索去，同时，一双手紧紧箍在了我腰间。

出于求生的本能，我几乎是下意识地抱住他，双脚紧紧夹在他腰上，猛地从水面探出头来。

「咳咳……」

咳嗽了两声，我才发现有些不对劲。

被我用腿夹着的男人正是程萧，可他身子僵硬得厉害。

而此刻，他正静静地看着我，向来淡漠的一张脸，此刻竟已一路红至耳根。

对视了几秒，程萧鼻下缓缓溢出一抹鲜红，蜿蜒而下……

5

「你……」

我错愕地看着他，「你」了半天，却一句话也说不出。

浪潮退去，池内恢复了平静，我下意识地用手替他去擦，却被他偏头躲过。

「程总，是不是我撞的？」

刚刚太突然了，我记得一个浪拍过来，我好像是被冲出去撞到一个人身上，然后才被拍翻在水中。

是不是我撞到他鼻子了？

程萧避开我的手，移开了目光，神色有些奇怪，「没事。」

他随手一擦，然后转头看向了另一处。

若是普通人，即便撞到鼻子流点鼻血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但这毕竟是位财神爷，别说是流鼻血了，用我们老板的话，他就是少根头发我都得担着。

我不敢耽搁，也顾不得那么多了，直接攥住程萧手腕，拽着他上了岸。

上了地面，我才忽然想起程以叁，这小家伙刚刚没事吧？！

我匆忙转头去看，却见这小家伙早早上岸，披着个浴巾坐在一旁，不停地搭讪一个和他差不多的小妹妹。

松了一口气，我连忙凑过去查看程萧的伤势。

真特么奇怪。

原本都止住了的鼻血，我凑过去看的那一瞬间，居然又流了下来。

怎么，我还有吸鼻血体质？

「要不我带你去医务室吧。」

我皱皱眉，将目光从他流血的鼻子上移开，抬头看他，却似乎发现了什么不得了的事情——

程萧的目光，似乎刚巧落在了我胸前。

见我看他，程萧又匆忙别开了目光，不太自然地咳嗽了一声，然后，转身去了一旁的休息区。

留下我在原地措手不及。

这就……走了？

又不是我偷看他，明明我都还没说什么……

这么想着，我还觉着有些郁闷，然而几秒后，却又见程萧折身走了回来。

他手里拎着个浴巾，走过来塞到了我手里，声音闷闷地：「你把这个披上就好了。」

「啊？」

我没太听懂。

愣了两秒，又刚好看见了程萧泛红的耳根，我才反应过来——

这位爷说的应该是，我把浴巾披上，他流鼻血这毛病就好了。

靠。

合着……程萧的鼻子根本就不是被我撞出血的，而是，被我诱惑的？

那这可太刺激了。

我平时的是对自己的身材挺有信心的，但是，倒也没有自信到认为，自己能把程萧这种大款迷得神魂颠倒的地步。

猜到这个可能性，我便也大胆了些，目光将他上上下下全方位打量了一遍，并着重落在了他小腹的腹肌上。

程萧似乎是察觉到了我的目光，僵直着身子，显得更加不自在了。

「那个……」

他摸了摸鼻尖，飞快地看了我一眼，故意板着一张脸，可那眼神明明是慌乱的，耳根明明是通红的，呼吸明明是急促的。

怎么可能骗过我的眼睛。

我的心跳一点点加速，看着这人慌乱的样子，我意识到三件事——

一，这个土豪程总，可能大概似乎是喜欢上我了。

二，这家伙绝对是个闷骚男，表面上冷漠淡然，实际上，我穿个湿身泳衣抱他一下，他都能激动到流鼻血。

闷骚无疑了。

三，我，大概是，也对他心动了。

我并不推崇快餐式爱情，却也不反对，有些时候，时间并不是感情唯一的衡量点。

有些人认识二十年也对彼此没有感觉，有些人也许见一面就定了终身。

人和人，真的是不一样的。

可我和程萧究竟合不合适，我还真不知道，我只知道，我们之间差距是挺大的。

许是扛不住这沉闷气氛了，程萧主动开口，带我去了一旁的休息区。

当然，为了避免这位闷骚的金主再度流鼻血，我用浴巾将自己裹得严严实实的。

可是，经历过刚刚的小插曲，我怎么都没办法平静下情绪来。

最后，还是没忍住，趁着程萧去买饮品的间隙里，我拽住程以叁，悄悄问他，

「姐姐问你个问题。」

「好。」

他乖乖应声，还眨了眨眼：「舅妈你说。」

之前听他叫舅妈只觉着童言无忌，现在听，倒还有点脸红心跳。

我清清嗓子，看了一眼程萧离开的背影，轻声问他，「你舅舅……是不是喜欢我啊？」

问完我又有点后悔了，这小家伙也就五六岁，哪里懂什么喜不喜欢的呢。

真是的，我是有多迫切，才会问这个小孩子。

然而，我正准备改口说没事时，却见程以叁用一副看傻子的表情看着我。

小家伙神态极为大人化，撇了撇嘴，一脸惊讶：「他都怂成那个样子了，你还用问吗？」

6

这……

这话说得倒也没毛病。

我犹豫了一下，其实还想再问点什么的，余光却看见程萧已经端着饮品回来了，只能把话咽回了肚子里。

程萧回到桌前，把橙汁递给程以叁，又把一杯颜色格外好看的饮品放在了我面前。

我连忙接过，「这个是……」

「销售员推荐的新品果酒，挺好喝的，尝尝。」

酒？

我下意识地缩回手，「算了吧，我这人酒量奇差，啤酒喝一杯都会醉。」

程萧似乎有些惊讶于我说的这个酒量，眉心微微挑了挑，看我一眼，却还是说道：

「没事，你尝尝味道，喝不下给我。」

啧，这话说得可着实有点亲密了。

喝不完给他，我们老板要是知道，我让这位金主捡我的剩，估计要扒了我一层皮。

不过，程萧都这么说了，我当然不会再拒绝。

这人坐回椅上，自己端了杯咖啡，静静地看着我，似乎在等着我喝一般。

盛情难却，我只能抿了一口。

还别说，味道真的不错。

不过——

我在心里暗暗琢磨着，怎么好端端地，非要让我喝酒呢？

这人该不会是想把我灌醉，然后趁机办了我吧？

「好喝吗？」

正胡思乱想着，面前忽然响起了程萧的声音。

我回过神，正想回应他，却见程萧直接拿起了我面前的酒杯，神态自然地抿了一口。

这原本有些亲密的举动，在他做起来却似乎十分自然。

一口气喝完，这人还舔了舔唇角，似乎笑了笑。

「挺甜。」

要不说，其实我这人，也挺怂的。

也是怂且闷骚。

程萧耳根红彤彤的时候吧，我胆子就大了起来，还敢光明正大地看他的腹肌，甚至第一次见面的时候，还敢开玩笑地让程以叁叫我舅妈。

但是，程萧一旦主动进攻了，我反而就怂了。

不过是共用一个杯子而已，往深了想有些暧昧，往浅了想，这点暧昧程度无异于小孩子过家家。

我居然也会脸红心跳，真是越活越回去了。

还好，接下来我们吃饭聊天，晒太阳，一切都很正常。

程萧也没有再做什么较为暧昧的举动，这倒是让我松了一口气。

不过，准备离开时倒是发生了一点意外——

我的手链丢了。

其实也不是什么太过贵重的手链，但是对我而言却意义重大。

是我奶奶去世时留给我的，听奶奶说，这条串着玉珠的手链是我们家的「传家宝」，是她祖母留给她母亲，她母亲又留给她的。

而我妈妈去世得早，她便把手链留给了我。

算起来，这是奶奶唯一留给我的遗物，也是我仅有的念想。

所以，当我发现手链不见了时，整个人都慌了，可手链究竟什么时候掉的，又掉在哪了，我却是一点印象都没有。

我甚至来不及解释，便折身回去找，可是，这偌大的景区，我甚至都不知道该去哪找。

「怎么了？」

程萧追来，蹙着眉问我，眼底似乎有些关切之意。

我简单说明了一下，并且和他道了歉：

「抱歉程总，这条手链对我而言特别重要，它是奶奶留给我唯一的遗物，合作的事咱们明天再谈吧，我想先去找一下手链……」

程萧却不应声，直接转身离开了。

我愣了一下，心想，可能是生气了吧。

毕竟，我是被老板派来招待他吃喝玩乐的，结果却要把他们舅甥俩扔下自己去找手链。

不过，这种时候我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如果手链真的丢了，我恐怕这一辈子都会活在遗憾之中。

我转身去沿着之前走过的路线寻找，然而，绕着景区走了半圈时，景区的喇叭忽然响了。

程萧的声音竟响起在景区内。

「若有人拾到一条系有玉珠的手链，请交到广播室，必有重金酬谢。」

简单明了，像他的风格。

停顿几秒后，他的声音再度响起，透过广播，传入耳中。

「作为感谢，拾者交到广播室，我会赠与酬金十万元。」

十万？

我的个乖乖。

这手链虽然对我而言很有意义，但是讲真的，它并没有那么值钱，若真拿出去卖钱的话，恐怕也就能卖个几千块。

我愣了一会，又低头寻找了起来。

可是，此刻不只是我在寻找，周围全是弯着身子找手链的人。

毕竟，十万块在这景区找到一条手链，这笔买卖稳赚不亏。

绕着路面找了一圈，没有什么收获，我便将主意打到了池水中。

也有可能是我被浪花拍翻在水里那会掉的。

也怪我，最近便觉着这条手链有点松了，尤其是系口那里，几乎快要断了。

我原本想着等这几天陪完了程萧这位金主再去修，却没想到它这么快就断了。

我连忙跑到水池边，也顾不得去找游泳圈了，直接下了水。

其实这边水并不算深，也就刚到我胸口，可视线却不太清楚，我必须弯着身子贴着水面去看。

可是，找了好久，仍旧一无所获。

渐渐地，身边那些被十万块酬金诱惑的人们也渐渐失去了热情，纷纷放弃了这个「空头支票」。

我找了很久，甚至天色都暗了起来，便被程萧拽上了岸。

这座城市四季分明，早晚温差也较大，此刻池子里已经没什么人了，温度低了些，甚至出水的那一刻，吹了风还觉着有点冷。

程萧手里攥着一条浴巾，二话不说，直接用浴巾将我裹了起来。

他蹙着眉，似乎有些不悦：「别找了。」

「可是……」

「我在景区里的酒店开了房间，你先去吃点饭休息一下，晚上我再陪你找。」

我本想拒绝，可是，在看见程萧的脸色后，还是选择了放弃。

这人板着一张脸，蹙着眉看我，让我那些反驳的话统统咽了回去。

最后，我点点头，默默地同意了。

其实我是没什么胃口吃饭的，却也不想因为这么一点小事得罪了程萧，只能勉强吃了些。

可是，程萧却硬是逼着我喝了两杯红酒。

红酒后劲大，我又本身属于那种酒量奇差的「一杯倒」，两杯红酒下肚，等到一顿饭结束，我已经有些头晕了。

程萧轻轻扶着我手臂，声音很低，「我送你回房间吧。」

我张张嘴，却头晕得厉害，连拒绝的话也没能说出口。

昏昏沉沉地靠在程萧身上，我跟着他进了房间。

程萧关门的那一刻，我还在想，怎么办？他不会真的想趁人之危吧？

可是，刚被他放倒在床上，我便沉沉睡去了。

再醒来，手里屏幕上已经显示十一点了。

我揉揉眉心，坐起身来，将房间扫视了一圈。

嗯，就我一个人。

缓了会神，我想起了之前发生的事情，连忙掀开被子看了看

还好，身上衣服穿得整齐，没有动过的痕迹。我松了一口气。

心里惦记着手链，我连忙穿上鞋，起身出门。

去水池的路上，我还在想着，不知道这里晚上营不营业，如果不营业的话，我是不是还要去找一下工作人员？

可我刚走过去，便看见了水池上方亮起的暖黄色灯光，还有……

水池中似乎有一个人。

是一个穿着黑色衬衣的男人，身形欣长，袖口挽到了手肘处，下身穿了件黑色的短裤，衣裤均已湿透，正在水里来回看着，时不时地弯身在水里捞一下。

是程萧。

我停下脚步，站在原地静静地看着，心底最坚硬的地方，似乎柔软了几分。

一阵微风吹过，程萧刚巧抬头看了过来，和我对视的那一刻，他怔了一下。

我承认，那一刻，我是真的动容了的。

其实我从未想过，这种偶像剧里的情节，有朝一日会出现在我身上。

我缓缓走过去，想和他说什么，张了张嘴，却又一句话也说不出。

反倒是程萧摸了摸鼻尖，神色歉然：「抱歉，手链还没找到。」

7

我摇摇头，心底明明百般动容，却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到最后，我也只是轻声说道：「没关系。」

是真的没关系，我从来没想过，于我而言只是一个特别合我胃口的大客户，会放下身段在深夜的池水中，替我找一个其实并不怎么值钱的手链。

我走到池水边，看着程萧被水濡湿的衣衫，连忙招招手：「你快上来。」

「没事。」

一边的袖口垂落下来，又被他随意挽起，

「其实，我可以雇些人来找的，但是，对你而言这么重要的东西，我总觉着我亲手找到比较有意义。」

说着，程萧伸手摸了下鼻尖，这似乎是他有点紧张时的反应。

「你先回去睡觉吧。」程萧的声音在夜色中响起，很低，「如果实在找不到，我会雇人和我一起的，明天早上一定会给你。」

这人说话声音淡淡，神色却格外认真，看着我的样子像极了承诺。

我站在池边，静静地看着他。

夜色漫漫，这里空旷而又寂寥，我们谁都没有说话，一片寂静。

隔了很久，我忽然笑了，这次，我特别认真地问他：「程萧，你不会是，真的喜欢上我了吧？」

这个问题，我之前也问过他，不过，那时候多半是戏谑。

可是此时此刻，我是认真的。

程萧也格外认真。

他先是愣了一下，然后回过神，先是揉了下鼻尖，然后缓缓开口。

「是啊。」

几步之遥，他紧紧盯着我的眼睛：「我喜欢你很久了。」

很久？

我被他逗笑，「可是我们才认识几天而已。」

程萧也笑了笑，他向岸边走来，然后坐在了池边，莫名地，我也跟着走了过去，挨着他坐下。

不过是手臂碰到了他衣角而已，这人却猛地起身，朝一旁挪了几分。

见我愣住，他连忙解释：「我身上湿。」

原来如此。

气氛又安静下来，沉默了片刻，他忽然又接起了刚刚的话题，

「你觉着，我会为了一个认识几天的人，把自己弄得这么狼狈吗？」

啧，这话说的，我都不知道该怎么接。

程萧似乎也知道自已这话不妥，借着解释道：「我认识你已经很久了。」

认识我很久了？

我有些疑惑，却也没开口，静静地等着程萧的下文。

他看着远处，似是在回忆着什么。

然而，这货还一句话没说，就忽然红了脸。

我眼睁睁地看着他把自己憋得满脸通红，耳根处都泛了红，不由得觉着有点好笑。

这应该是我见过，最闷骚了男人了。

偏偏他又长得那么好看，真的让人嫌弃不起来啊。

见我笑他，程萧似乎有点急了，连忙转过头来看我，「你在上一家公司的时候，我观察你很久了。」

上家公司？

见我一脸疑惑，程萧点点头，解释道：「你上家公司和我在同一座商厦。」

「然后呢？」

这人说到一半，脸色竟又红了几分。

「然后，我注意你很久了。」

「不可能！」

我惊呼，程萧的外型实在太出众了，如果我们见过很多次，我怎么可能没有半点印象？

这绝不可能。

然而，程萧似乎想起了什么，脸上的红晕渐渐褪去，反倒是蹙起了眉，连带着声音也压低许多。

「你那时候和别人在一起，哪还注意得到我。」

我愣了一下，倒也没错，我那时候和公司一位男同事在一起。

那时候，我疯狂迷恋我那位前男友。

前男友是典型的小白脸，身材瘦削，容貌清秀，只可惜，那人长了一张小白脸的脸，做的也是小白脸的事。

他吃我的喝我的，明面上嘴甜哄着我，可是，实际上却拿着我的钱出去找妹子。

最后被我当场捉奸，还能振振有词，说是因为我不让他碰。

花我的钱找妹子也就算了，被捉奸后，他还倒打一耙，说我是表面清高，实际闷骚的老女人。

这我就忍不了了，我闷骚……这是能说出来的事吗？

盛怒之下，我揪着他打了两巴掌，在他反应过来之前，直接转身跑了。

再然后，我就递了辞职信，拉黑了所有和他有关的联系方式。

不过说句实在的，我在前公司的时候，还真的没有见过程萧。

按理说，这么出众的男人，哪怕只是匆匆一眼，也能让人惊艳。

但我对他竟是毫无印象。

再然后，程萧和我讲了一些我并不知道的事情。

比如。

身为某公司老总，程萧居然对同大厦的一个小姑娘一见钟情了，倒也没什么特别的原因，就是因为那姑娘总是喜欢在他车前照镜子，摆各种沙雕可爱的姿势，时不时地展现一下她诱人的身姿。

我：……

好吧，的确是我。

我回想起当初在前公司上班时，开着家里给我的那辆老破小上班，却发现停车场我最喜欢停的那个角落里有辆宾利，而且我每次去都停在那里。

那车车窗做了处理，根本看不见里面。

我见它停在那里很久了，一直以为是哪个有钱大佬停在那里不开的旧车。

谁能想到，那里面每天都坐了一个人呢？

作孽啊。

我努力地回想着我之前都曾对着车子坐过什么，却是越想越心惊。

因为我一般去得比较早，停车的位置又在角落里，几乎每次附近都没人，我也就比较放飞自我。

对着车窗和后视镜涂过口红，剔过牙齿，甚至还挤过痘痘。

还对着车子自拍过，把车窗当作镜子，来回转体地照一下我前凸后翘的身材更是常事。

越想我脸色越难看。

社会性死亡，也大抵如此了吧。

深吸一口气，我再也做不下去了，匆匆起身，想要先逃走再说，然而，刚一起身，便被攥住了手腕。

是程萧。

他低着头看我，神色认真而又专注，我悄悄地打量了他一眼。

果然，耳根隐隐泛着红。

他静静看着我，喉结悄然滚动着，紧张的模样竟还有点可爱。

看他的样子，似乎有话想要和我说。

我以为会是类似于「能不能和我在一起」之类的话，然后，他攥着我手腕的手缓缓收紧，忽然说道：「你准备好。」

我：？？

「准备什么？」

这人却是答非所问，「我忍不住了。」

我正想问他忍不住什么时，他忽然抬起手，一只手轻轻捏住了我下颌，指尖带着池水的凉意，甚至还带了几分颤抖。

下一刻。

他用另一只手蒙住我的眼，眼前陷入一片黑暗的那一刻，唇上倏然一软。

8

怦怦——

我的心脏剧烈跳动了起来。

唇上一片柔软，这触感美好的让我禁不住颤抖。

就在我犹豫着要不要将他推开时，忽然察觉到舌尖撬开我的唇。

一瞬间，倾城掠地。

占据了我的所有思绪。

我几乎忘记了反应，双手紧紧揪着他衣角，心跳声如雷。

一切，停止在这个吻结束的那一刻。

他终于松开我，缓缓直起身，耳根处的红晕似乎更重了几分。

程萧垂眸看着我，目光幽深而又专注。

「潇潇，我们，在一起吧。」

「好不好？」

这个与众不同的大佬，连表白都是温柔绅士的。

好不好？

当然好了。

我朝他勾勾手指，「你过来，我告诉你一个秘密。」

彼时，我们都坐在池水边，月色如华，头顶是暖黄色的灯光。

空荡荡的水边，只有我们两人。

一旁的水面波光粼粼，身子朝前些，水面便能折射出我们的倒影。

程萧怔了几秒，然后将身子凑过来些。

我们离的很近，我和他的脸甚至只隔了几厘米。

从他眼底，我看见了自已的倒影。

「什么秘密？」

这人似乎有些绷不住了，舔了舔唇角，低声问我。

我笑，「其实，刚刚看你在水里替我找手链的时候，我就想亲你了。」

这句话不算长，但可能对程萧来讲有些难以消化。

他愣了几秒才回过神来，黝黑的眸底有光乍然亮起。

「你……」

「你什么你？呆子。」

我笑骂一声，然后闭上眼，学着他刚刚的样子吻了过去。

嗯。

依旧是刚刚记忆中的柔软。

我缓缓抬手，指尖缠住他衣领，将他往我身前拽了拽。

真是个呆子。

我不过主动吻了他一下，这人身子就僵硬得厉害。

「程萧。」

「嗯？」

这个浅尝辄止的吻结束后，我壮着胆子靠在他肩上，然后轻声问他：「你咋这么怂呢？」

程萧：「……」

这人似乎侧过头看了我一眼，「我能反驳吗？」

「不能。」

「好吧。」程萧认命般笑了笑，「遇见太特殊的人，自然而然就会胆怯。」

我被他这句「胆怯」逗笑，认同地点点头。

「也对，像我这种长得好看，身材前凸后翘，性格也开朗的女生，的确是挺特殊的。」

其实我这话是开玩笑的，甚至都是在反着说的。

可程萧却听得特别认真，他点点头，然后轻笑笑了笑。

「是啊，所以我完全没想过，你会和我在一起。」

我愣了一下。

「你认真的？」

他点点头。

我沉默了几秒，反而有些感慨，原来，这世上无论多优秀的人，在喜欢的人面前，都可能或多或少有些自卑。

其实，但凡是个明眼人就能看出，如果我和程萧在一起，那绝对是我高攀了。

我猜，我唯一的特殊之处，大概就是出现的方式有些特殊吧。

毕竟，在程萧的角度看来，我这个姑娘也是够奇葩的了。

半点都不知道车里有人，旁若无人地朝着车窗补口红，剔牙，甚至挤痘痘。

我敢保证，绝对没有其他女人会在程萧面前这样做。

最起码，在程萧这个人帅多金的优质股面前，别的女人应该都是争奇斗艳，或者竭力表现自己的纯洁无瑕。

反倒是我，误打误撞地以一种近乎沙雕的姿态闯进了他的世界。

别人都是一股清流，我他么是泥石流。

9

我讪讪地想，可能有钱人就是口味独特吧，见惯了山珍海味，偶然有个三条腿的小蛤蟆蹦跶到了面前，也会觉着眉清目秀的。

毕竟，除了这个解释外，我其实是无法理解，程萧为什么会暗恋我。

忽然。

一阵冷风刮过，我靠在程萧肩上，禁不住打了个哆嗦。

「回房间吧，夜里凉。」

程萧说着，朝着我伸出手，然后犹豫了一下，还是箍住了我肩膀，将我护在了怀里。

我点点头，却还是下意识地朝水里看了一眼。

其实，说不可惜是假的，那是奶奶留给我唯一的遗物。

可是，我其实也能想得开，也许，是这条手链做媒，才能让我和程萧在一起。

也许，是奶奶的在天之灵撮合的呢。

我这么在心里安慰着自己。

程萧揽着我回了酒店，门前，他松开手，指了指我隔壁的房门，「我住在隔壁，你有什么事就来敲门。」

这深更半夜的，程萧一副正人君子的做派，半点要随我进屋的意思都没有。

我忍不住凑过身去，指尖在他衬衣纽扣上打着圈，「程总要不要，和我一起？」

前一秒，程萧还是一副成功人士的做派，言行举止都像极了偶像剧里的总裁，然而下一刻，这人神色瞬间一僵。

我看得好笑，有意逗他，便又凑近了几分，甚至在他耳边吹了一口气。

「我的床特别软哦。」

这人沉默了几秒，却一把将我的手推开，转身回了自己的房间。

只留下了一句话，「有事叫我。」

关门声响起，我笑个不停，脑海中满是他刚刚离开时，那通红的耳根。

其实，细想想，我和程萧倒也挺像的。两人的性格都有些矛盾，而且，在感情上，我们都属于同一种人——

你强我就弱，你弱我就强，弹簧一般来来回回不停试探的那一种。

我主动的时候，程萧动不动就耳根通红，刚才更是落荒而逃。

而程萧主动时，我也没好到哪里去，心跳加速，面红耳赤。

这么看来，我们似乎还有点般配。

于是，这一晚都在我这种臆想中度过，我快睡着时，手机忽然震动了一下。

是程萧。

他说，「我也和你说个秘密吧。」

好奇心被勾起了些，我连忙回复：「你说。」

程萧的消息也很快发了过来，短短两句话，却看得我瞬间脸色通红。

他说——

「其实，当初在车里，我还流过鼻血。」

「你穿低胸装的那次。」

我：「……」

也不怪他好色，那次，我穿了紧身的低胸装，但是，外面可严严实实地裹着外套的，并且在公司也没脱下去过。

谁知道那天抽了什么疯，下车时我习惯性地先找车窗照了照，然后见停车场里没人，便脱了外套，站在车窗前各种臭美打量，各种搔首弄姿……

现在想想，真是尴尬得能用脚趾抠出一套别墅来。

然而，尴尬归尴尬，最后我还是毫不示弱地怼了一句：

「总流鼻血是身子虚，我给你买点肾宝片吧哥。」

程萧回得很快：「不用，你试试就知道。」

知道个屁！

口嗨男，明明刚刚还面红耳赤地逃走了！

不过，说归说，这一夜我还是捧着手机睡得特安稳，大概是谈恋爱的人，做梦都是粉红色的。

特少女。

第二天清晨，我是被一阵敲门声吵醒的。

迷迷糊糊地下床开了门，入眼是一张顶好看的脸。

是程萧。

我怔怔地看了他几秒，然后猛然回过神来，下意识地想要关上
门，却被他伸手拦下。

推开门，程萧倚门而立，目光将我上下打量一番，却是眼底含笑。

「不用躲，这样挺可爱的。」

「真的？」我有些将信将疑。

我刚睡醒，由于住宿住得突然，身上还穿着昨天的衣服，此刻已经皱巴巴的了，头发肯定也乱，没梳头没洗漱。

这样，真的会可爱？

可程萧的神色太过真诚，我也没再怀疑。

「手伸出来。」

程萧走到我面前，低声说道。

我不明所以，却也听话地把手伸到了他面前。

下一刻，一条熟悉的手链出现在了手腕上。

「这……」

我震惊地看着手链，毫无防备。

手链不是找不到了吗？

程萧看着我笑，低声道：「花了点钱雇人找的。」

我盯着手腕上的手链出神，半晌，点点头，没有说话。

可程萧的手指刚刚碰到我手腕，分明就冰凉无比。

这个骗子。

直到这时，我才发现程萧手里还拎着一个袋子，见我看过去，程萧把袋子递给我。

「给你买的衣服，去换上吧。」

我接过衣服，却发现程萧并没有要走的意思。

挑挑眉，我抬头看他，并摆出一个自认为极尽诱惑的姿势，

「怎么，程总还不走，难不成是想留下来欣赏一下？」

不知道为什么，程萧将我打量一番，这次脸没红，反而笑了。

「我在门口等你。」

说着，他出了房间，并替我关上了房门。

我把衣服放在椅上，准备先去厕所洗漱一番，却在照镜子的那一刻怔住。

这……

镜子里的女人，头发乱得特好笑，刘海成八字形翘起，眼角有眼屎，嘴边有不太明显的口水印，轻微的脸部浮肿，晨起微微泛油的脸。

真是一样也没躲过。

怪不得，刚刚程萧不但没有面红耳赤，反而那样似笑非笑地看着我。

照着镜子，我又回想起刚刚程萧一脸认真地夸我样子可爱时的表情。

大骗子！

.....

洗漱过后，我扭扭捏捏地出了房间，这次，走廊里又多了一人

程以叁。

见了我，他蹦蹦跳跳地跑过来抱住我的腿，用他奶声奶气的大嗓门喊道：「舅妈！」

我脸反倒是红了。

被小家伙叫了这么多次，现在居然真的成他舅妈了。

也许是出于兴奋，吃早饭时，小家伙抱着我的腿，絮絮叨叨地讲了很多秘密。

比如，他早就看过我的照片。

我倒是有些惊讶，抬头看向程萧，却见他不太自在地转过头去，看向了一旁。

程以叁却直接拿起程萧放在桌上的手机，按亮了屏幕，递到我面前。

「诺，这就是他偷拍你的！」

我低头一看，血压瞬间升高。

好家伙，这不是我当时拿着手机和那辆豪车自拍时的样子吗。

没想到，被程萧在车里照了下来。

我莫名地想起一句诗，听来还有点浪漫：你站在桥上看风景，看风景的人在楼上看你。

亏得小家伙的供认不讳，我才弄清楚了那天的情形——

程以叁说，在他无数次被程萧拿我照片逼问他未来舅妈好不好看后，他清楚地记住了照片上那张脸。

其实，那天街上的相遇是个偶然，甚至程萧当时正在咖啡厅里带他买咖啡，是他隔着玻璃门看见我，然后私自跑出来的。

为的，就是替他舅舅找老婆。

小家伙人小鬼大，直接抱着我的腿叫妈妈，装作认错人的样子，想先扯上点关系好撮合。

没想到，我言论劲爆，张嘴就是让他叫舅妈，他自然乐得顺坡下。

反倒是他舅落了怂。

讲到这里，程以叁还一副恨铁不成钢的表情白了程萧一眼，摇摇头，长叹一声。

「真是不中用啊。」

程萧：「……」

在程以叁的絮絮叨叨中，一顿早餐结束，然而，正准备离开时，程以叁忽然被程萧支开去买饮料。

我主动去买，却被程萧拽住，他打开钱夹，随手抽出两张百元钞递给程以叁，「去吧。」

程以叁拿着钱，蹦蹦跳跳地离开了。

我有些不理解，正想问他，程萧却忽然起身，然后，他绕过桌子，坐在了我身边。

略微熟悉的气息瞬间将我围绕，我不由得紧张了些。

「你……」

他轻笑，耳根居然也不红了。

果然，你弱我就强这个原则在我们俩之间是格外适用的。

他单手撑在我身后的墙壁上，俯下身，在我耳边压低声音说了一句话：

「我想亲你很久了。」

说完，他偏过头，吻在了我唇上。

可是……

这个吻只持续了两秒，然后，便被身后陡然爆发出的笑声打断。

我们同时转头看去，却见程以叁从沙发背后站起身来，小肉手紧紧捂着嘴，

「哈哈哈哈，我想亲你很久了，舅舅你好油腻啊……」

程萧：「……」

他转头看我，一脸的不相信：「我油腻吗？」

我诚恳地点点头，正准备加以辅证时，却忽然被他捏住了下颌。

吻接撞而至。

我尚未说出口的话，全被他堵了回去。

余光中，程萧似乎空出一只手，探到一旁挡在了程以叁面前。然后，另一只手捏着我下颌，在餐厅的角落里，加深了这个吻。

他在我唇上辗转着，声音含糊不清：

「后悔也晚了。」

我睁着眼，近在咫尺的，是他眸底我的倒影。

我笑了笑，然后也伸出一只手，在程以叁试图偷看时盖住了他的眼。

嗯，的确是晚了。

可是，油腻的程萧也这么帅，真好。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